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推荐电力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专家入库的通知

市有关单位，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为组织实施好我市电力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扩大高级职称人才队伍规模，我市成立了佛山市电力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负责全市电力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现向全市省相关企事业单位征集评审专家入库，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入库条件

推荐入库评审专家人选应具备以下条件：

- 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德和职业道德；
- 认真履职，公道正派，热爱职称评审工作，正确掌握并执行职称政策，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具有较深厚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专业技术水平，熟悉本专业国内外最新理论和行业动态，在本专业同行中有较高的知名度，在教学、科研、生产第一线取得优良业绩；

(四) 从事本领域专业技术工作 10 年以上，并取得副高级职称 3 年以上或取得正高级职称 1 年以上(计算时间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 男性原则要求 55 周岁以下，女性要求 5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够坚持评审工作，已办理退休手续的专业技术人才不作为入库专家人选。

二、入库程序

入库人选须经所在工作单位推荐，并填写《佛山市职称评审委员会专家库入库人员推荐表》(附件 1) 1 份，同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含正、反面，须有个人签名) 1 份以及职称证书复印件(须有单位加盖公章确认与原件相符) 1 份。推荐表由所在单位加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单位汇总后填报《佛山市专家库专家推荐汇总表》(附件 2) 1 份。以上材料请于 3 月 31 日前通过发送至电子邮箱：luoqw@hrss.foshan.gov.cn，电子文档的文件名前请备注“电力工程高级职称入库人选+单位”。

三、有关要求

评审专家入库是确保职称评审工作质量的重要环节，各区、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加大宣传力度，及时转发通知，把文件精神传达到辖区内有关单位。各相关企事业单位要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本单位符合条件人选的思想品德、基本信息、业绩成果以及工作表现等进行审核，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讨论后，确定本单位拟推荐人选。

- 附件：1. 佛山市职称评审委员会专家库入库人员推荐表
2. 佛山市专家库专家推荐汇总表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2月4日

(联系人：林卓成，联系电话：0757-83330561)

